

敘事理論與實踐——以《左傳》為對象

緒論（2008）



【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採取創用 CC「姓名標

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台灣 3.0 版授權釋出】

李隆獻 謹編

歷史必須透過詮釋，其意義始得以彰顯；詮釋則是每個特定時空下意識形態或個人價值觀的產物，堪稱是一種再創造。本文先略述先秦敘事傳統形成的過程、敘事特色及其影響；次則概略敘述西方重要敘事理論；三則回顧後設理論對西方傳統史學理論的衝擊及其引發的反思與因應，進而思索歷史／敘事、虛構／真實之間的辨證關係；終則試圖透過西方敘事理論與中國敘事文學不遷之祧的《左傳》合觀比論，思索／釐清《左傳》敘事的相關問題。

壹、先秦敘事傳統述略¹

「敘事」(Narrative)一詞，若不論其理論意義，²簡單而言，意即「講故事」。全世界各文化都有講故事的傳統，或採用口語，或訴諸文字。德國哲學家柏格森(Henri Bergson, 1859-1941)便認為講故事是人類文化中的重要功能之一；法國結構／後結構主義大師羅蘭·巴特(Roland Barthes, 1915-1980)也說：「有了人類歷史本身，就有了敘事，任何地方都不存在沒有敘事的民族，從來不曾存在過。一切階級、一切人類集團，皆有自己的敘事作品，而且這些敘事作品常常為具有不同的、以至對立的文化教養的人共同欣賞。所以，敘事作品不管是質量好的或不好的文學，總是超越國家、歷史、文化存在著，如同生活一樣。」³「敘事」堪稱是世界各地民族的基本文化傳統，具有極其悠久的歷史。

「敘事」可以是神話、傳說、史詩、民間故事，也可以是歷史、小說、戲劇，甚至是敘事詩，其形式不一而足。中國的敘事傳統起源甚早，來源複雜，散見於甲骨卜辭、青銅彝器、卦爻歌辭、神話傳說、

¹ 本節曾參考杜維運：《中國史學史》(一)(臺北：三民書局，1993)；羅蘭·巴特著，董學文、王葵譯：《符號學美學》(臺北：商鼎文化出版，1992)，又，李幼蒸譯《羅蘭·巴爾特文集·符號學歷險》(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孫綠怡：《左傳與中國古典小說》(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2)；美·浦安迪講演：《中國敘事學》(*Chinese Narrative*) (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王靖宇：《中國早期敘事文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專刊》之 15，1999)；傅修延：《先秦敘事研究：關於中國敘事傳統的形成》(北京：東方出版社，1999)、〈中國敘事傳統形成于先秦時期〉(《江西社會科學》，2006年10期)，頁55-60；張素卿：〈從《左傳》敘事論中國史傳研究的一個新方向〉，收入《全球化下中華文化的發展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2003)，頁155-183；潘萬木：《左傳敘述模式論》(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張隆溪：〈歷史與虛構：文學理論的啟示與局限〉，收入《中西文化研究十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5)等書文。



² 作為「文學」的敘事，可參 J. Hillis Miller: *Narrative*，收入 Frank Centricchia & Thomas McLanghlin 編，張京媛等譯：《文學批評術語》(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

³ 〈敘事作品結構分析導論〉，收入《符號學美學》，頁108。亦見李幼蒸譯《羅蘭·巴爾特文集·符號學歷險·敘事結構分析導論》，頁103。《符號學美學》將 *recit* 譯為「敘事」，《符號學歷險》譯為「故事」，《符號學美學》較接近本文用詞，故採其譯文。


史傳散文、諸子散文，乃至宗教祭祀等，唯其形式之臻於成熟、完備，則已遲至先秦／戰國時期；至於其形成過程則為各種「敘事」形態與「含事」材料⁴的融匯互滲，且與「記言」傳統相輔相成。茲略述其形成過程、基本要素、特質與影響：

首先，先秦敘事文作者的敘事能力已臻成熟，對敘事諸要素的體認也由朦朧走向清晰。

敘事文本的基本要素為時間、空間、人物與情節。甲骨文中的卜問記錄雖與一般意義的敘事有相當程度的距離，但問事者已能採用獨特的形式包涵這些要素，有些卜辭且已有仔細記述的傾向。⁵卜辭開啟了一種由問答導入正文的敘事形式，敘事在此被賦予高度的嚴肅性與神聖性。青銅銘文則擴大了敘事的規模，事件始末（情節）在銘文中獲得了相當的篇幅，人物面目也逐步變得清晰。值得注意的是，銘文的記言藝術有了突破性的發展，「王曰」、「王若曰」的內容成了銘文的主要篇幅。⁶雄辯、生動與個性化的人物語言，構成銘文「記言」重於「記事」的特點。青銅銘文奠定了「人神共鑒」的銘事傳統，在大型載體上銘勒文字不僅意味著記錄事件，且具有將所記內容昭告天地神明的儀式意義，與甲骨文都具有高度的嚴肅性與神聖性。

繼甲骨、金文之後，《尚書》、《詩經》、《左傳》、《國語》等書，既開始出現連貫的事件與完整的敘事，也逐漸出現個性鮮明的人物形象。《尚書·金縢》除記載周公為武王求壽與周公避居事外，對成王三項舉動（「啟金縢以查驗禱詞」、「執書以泣」、「郊迎周公」）與故事結局（「偃禾盡起」、「歲則大熟」）的敘述，⁷具體顯示古人已

⁴ 《尚書》、《春秋》在某種程度上可說是「含事」材料。

⁵ 如《甲骨文合集》6057號卜辭：「癸巳卜，亮貞：旬亡禍？王占曰：有祟，其有來艱。迄至五日丁酉，允有來艱自西。沚戛告曰：土方征于我東鄙，裁二邑。𠄎方亦侵我西鄙田。」除記述卜問之事外，亦記載土方、𠄎方來伐事。

⁶ 如有名的〈毛公鼎〉即是一篇典型的西周冊命銘文，主要由一段「王若曰」，四段「王曰」之辭構成，詳載周宣王即位初期，企圖振興朝政，遂冊命毛公處理國家大小事務，最後頒贈車、兵、命服、馬匹等豐厚賞賜，毛公因鑄鼎傳示子孫永寶之事。詳見郭沫若：《周代金文圖錄及釋文》（三）（臺北：大通書局，1971），頁135-139。


⁷ 唐·孔穎達等：《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景嘉慶二十年阮元江西南昌府學開雕

知記事須首尾兼具／兼顧的原則。《詩經·衛風·氓》對事件始末的記述細緻而周詳，人物情感的刻劃也相當細膩。⁸偏重「記言」的《國語》，其中〈晉語〉、〈吳語〉、〈越語〉皆有鮮明的敘事特質。史傳敘事的代表作《左傳》，更充分展現古人已能嫻熟記述線索紛繁、時空跨度大的歷史事件。《左傳》對行動的敘事已遠超過記言，如重耳興霸的故事，時間長達30年，《左傳》將其分為三個階段集中敘述，⁹巧妙的解決了「編年記事」與「事繫於人」的矛盾困境。





其次，先秦敘事文作者已有極高的自覺意識，注重藝術形式，使得虛構成分增加，開啟史學敘事與文學敘事／虛構敘事，雖分道揚鑣卻又各擅勝場，但史學敘事卻蘊涵文學技巧的特殊境況。


人類初始階段的敘事應當只是對事件訊息的被動摹仿與記錄；隨著記事載體的豐富與敘事能力的提高，敘事者的自覺意識逐漸萌芽。與神明通話的卜問為問事者帶來了莊嚴的自豪感。中國的史官精神，除了史官自身良知的要求外，又須對神明負責，自對所記之事不敢因循苟且。銘文的「銘者自名」性質，導致敘事者「稱美而不稱惡」的特質，因此青銅銘事自然走向帶有誇飾成分的炫耀性敘事，「隱惡揚善」在宗法制背景下自然進入家族的記事傳統。


之《十三經注疏》本，1976），卷13，頁6上-13上；並參屈萬里先生：《尚書集釋》（臺北：聯經出版事業，1983），頁127-133。

⁸ 《詩經·衛風·氓》：「氓之蚩蚩，抱布貿絲；匪來貿絲，來即我謀。送子涉淇，至于頓丘，匪我愆期，子無良媒。將子無怒，秋以為期。乘彼坳垣，以望復關。不見復關，泣涕漣漣；既見復關，載笑載言。爾卜爾筮，體無咎言；以爾車來，以我賄遷。桑之未落，其葉沃若。于嗟鳩兮，無食桑葚；于嗟女兮，無與士耽；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桑之落矣，其黃而隕；自我徂爾，三歲食貧。淇水湯湯，漸車帷裳；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也罔極，二三其德。三歲為婦，靡室勞矣；夙興夜寐，靡有朝矣；言既遂矣，至于暴矣；兄弟不知，啞其笑矣；靜言思之，躬自悼矣。及爾偕老，老使我怨；淇則有岸，隰則有泮；總角之宴，言笑晏晏；信誓旦旦，不思其反；反是不思，亦已焉哉。」（宋·朱熹：《詩集傳》【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年景日本靜嘉堂藏宋本】，卷3，頁149-155。

⁹ 自魯僖公4年（656B.C.）重耳奔狄始，至僖公33年（627B.C.）晉文公卒止。流亡、復國與圖霸／納王諸事，集中敘述於僖公23-25年；定霸（城濮之戰）集中於27-29年；霸業餘緒（殽之戰）集中於30-33年。

《詩經·大雅·崧高》「吉甫作誦，其詩孔碩」等旁白性詩句告訴讀者，創作者／敘事者的主體意識正在覺醒；《詩經》的史詩片斷，既可感到一種對部族歷史有意識的記述／歌誦，也可以感知敘事者正嘗試用詩篇記錄自己部族過去的勳績與情懷，《周頌·清廟之什》諸篇皆其例，〈天作〉尤為顯例。「穆如清風」、¹⁰「孔曼且碩」¹¹等詩句既是自譽，也體現了詩人的自信，「凡百君子，敬而聽之」¹²則更顯示出敘事者的自重與自尊。

在子／史敘事中，敘事者的自覺意識有了更為明確／充分的表現。《孟子》說「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乃因《春秋》的一大功能在標舉敘事者的臧否——孔子通過記述史事，將「明主賢臣」／「亂臣賊子」鐫刻進青史以留傳後世，達到「勸善懲惡」的效果。《左傳》中的「君子曰」（包括「君子謂」、「君子以為」等）出現88次、¹³「仲尼曰」約出現25次，¹⁴總計約113次。這個現象表明敘事者在《左傳》中頻繁的現身文本，明確宣示自己的立場與價值觀。「君子曰」、「仲尼曰」是敘事學中「介入敘事者」的中國代表，西方的「介入敘事者」要到18世紀始見活躍，由此可見先秦敘事中「君子曰」的先趨意義。「君子曰」／「仲尼曰」的深層影響表現在開創「卒章顯志」的敘事形式，敘事者透過明確的評論引領讀者作價值判斷，使敘事主題更為顯豁明確，自《左傳》、《國語》、《史記》、《漢書》以降的史學敘事皆不脫此一傳統。

¹⁰ 《詩·大雅·烝民》：「吉甫作誦，穆如清風。」

¹¹ 《詩·魯頌·閟宮》語。

¹² 《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巷伯》：「寺人孟子，作為此詩；凡百君子，敬而聽之。」

¹³ 參龔慧治：《左傳「君子曰」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張以仁先生指導，1987）。

¹⁴ 以「仲尼曰」、「孔子曰」、「仲尼聞之……以為」等形式出現的「仲尼曰」計25次，說詳拙撰：〈《左傳》「仲尼曰」敘事芻論〉，《臺大中文學報》第33期（2010年12月），頁91-138。

諸子中的寓言，其功用／目的在傳達作者的觀點／思想；屈原則是中國文學史上第一位自覺的創作者，其高度鮮明的主體意識使屈賦中的「感事」成為一種恣肆不羈的情感表達方式。先秦諸子與屈原不但意識到自己在敘事，清楚知道自己為某種既定的目的而敘事，且已認識到自己是敘事的主宰／主體，這些因素使得敘事形式益趨講究、精緻，也使敘事內容出現程度不等的虛構因素，創造性／虛構性敘事與實錄性敘事二者的分野便在敘事者逐步講究藝術成分中漸漸形成。

先秦時期，文學尚未擁有獨立地位，兼涵文史性質的經／史／子典籍實為後世歷史敘事與文學敘事的共同源流。由文學立場看，《尚書》、《左傳》中的「誣謬不實」，恰恰代表文學敘事在史傳母體內的騷動，如《左傳》中的骨幹事件應大體真實，但敷演其外的微細事件則未必盡然可信，因為敘事者不太可能獲得某些「如聆警咳」¹⁵的細微訊息，如《左傳》所載晉文公流亡與復國及晉靈公使鉏麇刺殺趙盾之事應屬事實，但晉文公與季隗、姜氏的私密對話、¹⁵介之推與其母的辨證性對話、¹⁶鉏麇行刺趙盾過程中的思維活動與自言自語，¹⁷則

¹⁵ 僖 23 年《左傳》：「(重耳)將適齊，謂季隗曰：『待我二十五年，不來而後嫁。』對曰：『我二十五年矣，又如是而嫁，則就木焉。請待子。』處狄十二年而行。……及齊，齊桓公妻之，有馬二十乘。公子安之。從者以為不可。將行，謀於桑下。蠶妾在其上，以告姜氏。姜氏殺之，而謂公子曰：『子有四方之志，其聞之者，吾殺之矣。』公子曰：『無之！』姜曰：『行也！懷與安，實敗名。』公子不可。」(唐·孔穎達等：《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景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刻本】，卷15，頁9下-10上)

¹⁶ 僖 24 年《左傳》：「晉侯賞從亡者，介之推不言祿，祿亦弗及。推曰：『獻公之子九人，唯君在矣。惠、懷無親，外內奔之。天未絕晉，必將有主。主晉祀者，非君而誰？天實置之，而二三子以為己力，不亦誣乎？竊人之財，猶謂之盜，況貪天之功以為己力乎？下義其罪，上賞其姦；上下相蒙，難與處矣。』其母曰：『盍亦求之？以死，誰慙？』對曰：『尤而效之，罪又甚焉。且出怨言，不食其食。』其母曰：『亦使知之，若何？』對曰：『言，身之文也。身將隱，焉用文之？——是求顯也。』其母曰：『能如是乎？與女偕隱。』遂隱而死。晉侯求之不獲。以絳上為之田，曰：『以志吾過，且旌善人。』」(《左傳正義》，卷15，頁17上-下)

¹⁷ 宣 2 年《左傳》：「宣子驟諫，公患之，使鉏麇賊之。晨往，寢門闔矣，盛服將朝。尚早，坐而假寐。麇退，歎而言曰：『不忘恭敬，民之主也。賊民之主，不忠；棄君之命，不信。有一於此，不如死也！』觸槐而死。」(《左傳正義》，卷21，頁10)

應為敘事者想像的產物。細微枝節的虛構與通體虛構之間並無固定界限，一旦敘事者的興趣由如實記事移向講述引人入勝的故事、強調其所欲呈現的主題，敘事中的虛構因素便會由真實故事的外在逐漸轉向情節布局與人物言行的細部刻劃，以達到藝術效果與勸誡作用的雙重目的。《戰國策》除記述鼓舌談辯的縱橫家之言外，還穿插了70餘則純屬虛構的寓言故事。《穆天子傳》與《晏子春秋》則發展為「真名假事」的敘事方式，如穆王與晏子二人皆為歷史上實有之人，但周穆王與西王母的酬唱，¹⁸以及晏子「二桃殺三士」¹⁹等故事則未必確有其事。在這些「非子非史」／「亦子亦史」的敘事中，虛構因素進一步增多，文學色彩益趨濃厚。完成於秦漢時期的《燕丹子》、《吳越春秋》與《越絕書》等雜史、雜傳，概皆繼承並發揚了「真名假事」的敘事傳統，其形態具有典型的由史傳（歷史敘事）向小說（虛構敘事）過渡的特色，為後來文學敘事的「由史入稗」奠下了基礎。




復次，先秦敘事文由「敘事」與「記言」的融合與互滲，進而達到敘事／記言相互涵攝的巧妙結合／融合。

中國史書，向有「左史記事」、「右史記言」之說。²⁰乍看之下，似乎二者涇渭分明，如一般認為《左傳》重記事，《尚書》、《國語》

上-下)。錢鍾書：《管錐篇》（北京：三聯書店，2001）已論及介之推、鉏麇二事，見「左傳正義·杜預序」則，頁316-318。進一步的論析，見張隆溪：〈歷史與虛構：文學理論的啟示與局限〉，《中西文化研究十論》，頁254-255。

¹⁸ 見《穆天子傳》（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9年影明刊本《古今逸史》），卷3，頁1上-3上。

¹⁹ 吳則虞：《晏子春秋集釋》（臺北：鼎文書局，1977）〈內篇·諫下〉「景公養勇士三人無君臣之義晏子諫第二十四」，頁164-165。

²⁰ 《漢書·藝文志》：「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帝王靡不同之。」（臺北：鼎文書局，1974，頁1715）《禮記·玉藻》則謂：「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禮記正義》，卷29，頁5上）劉勰《文心雕龍·史傳》：「古者，左史記事者，右史託言者。言經則《尚書》，事經則《春秋》。」（范文瀾：《文心雕龍註》【臺北：臺灣明倫書局，1974】，頁283）所載雖有不同，但古之有左、右史以記言、記事，應無可疑。

重記言。²¹此一認知／說法，自有其理據，且大致合乎事實。但「敘事」與「記言」在《左傳》、《國語》中並非截然對立，而是或敘事兼涵記言，或記言兼涵敘事。重記言的《國語》，亦有不少事言兼具的篇章，如〈晉語〉、〈吳語〉、〈越語〉；重敘事的《左傳》也不乏記言篇章，如關於子產治鄭的敘事，「言」的篇幅反較「事」為長，且形成以「對話」（「言」）推進情節，並以「對話」呈現事理與主題的敘事特色。此種特質在先秦諸子亦有相應的醞釀與發展，尤以《孟子》、《莊子》最具代表性。

《春秋》與《左傳》開創中國編年體史傳先河，其性質乃以「時間」為經的「依時敘事」；《國語》則體現了以「空間」為經的「依地敘事」。「依地敘事」雖不具備「依時敘事」的系統性，但卻避免了須在同一時間內記述多國史實的繁雜／繁瑣困境，可以集中程度更高的特定／相關敘事。如〈晉語二〉、〈晉語三〉大致為有關晉獻公、申生、重耳、晉惠公夷吾四人的敘事；〈晉語四〉更巨細靡遺的記錄晉文公重耳自流亡、復國，乃至定霸的完整過程；〈吳語〉對吳王夫差的記述也近於為夫差作傳，〈越語上〉則詳述句踐戰敗後復仇雪恥的過程。這種對「一人一事」的集中敘事不止是對「編年體」的超越，也是以人物為主「紀傳體」史書的濫觴。東漢·趙曄《吳越春秋》可說是此種敘事文體的延伸與發展，而這在《左傳》中早現端倪，前述《左傳》對晉文公重耳的敘述即近似於此。紀傳體的雛形出現於先秦晚期的史著《世本》，其「依人依族敘事」的方式，由《左傳》的「依時敘事」、《國語》的「依地敘事」發展而來，此種反映各類事物在時空連續存在的紀傳體史書，經過司馬遷的大力弘揚，終於成為「二十五史」一貫的敘事模式。

先秦敘事文對中國敘事傳統產生了根深柢固的影響，許多先秦敘事文的基本特點皆為後代所承傳不息，在歷史敘事的長河中，此一傳統及其影響尤其明顯。茲略分五個面向述論之：

²¹ 杜維運《中國史學史》（一）：「一般以為《尚書》為記言之書，實際上《尚書》也記事。」（頁90），並詳舉《尚書》多篇為例說明論證之。

一是對敘事方式／敘事風格的影響：先秦敘事多「記言」與「對話」，常用「預言」、「引證」、「意象」與「隱喻」，重視簡鍊、含蓄的風格，這些元素構成先秦敘事的特質，影響了一代又一代的敘事文學。如《左傳》敘述戰爭常以多重的「預言」預示結果，並寄託勸戒之意，其中又以〈秦晉韓之戰〉記述晉惠公的「背施復諫」，終於導致被俘的命運，以及〈秦晉殽之戰〉記述秦穆公「貪利拒諫」，終於全軍覆沒二事最具代表性；²²又如《史記·魏公子列傳》通篇稱魏無忌為「公子」達147次，此當受《僖23年·左傳》敘述「晉公子重耳之亡」之稱重耳為「公子」影響。

二是對敘事形式的影響：《荀子·成相》摹仿的說唱藝術為曲藝之祖，曲藝後來在中國，乃至世界各地都流行不輟，其中絕大多數仍以「鼓」、「相」之類的打擊樂器擔任伴奏，在形式上並未發生根本的變異。曲藝中的說書——唐宋時期為「說話」——直接哺育了宋以後的通俗小說；講史話本的遺痕則在明清章回小說中歷歷可見，成就了《三國演義》、《水滸傳》等歷史小說性質的敘事經典。《楚辭》與《荀子·賦篇》對漢賦的影響亦屬此類，〈賦篇〉擁有「賦」敷陳鋪排的文學特徵；〈卜居〉、〈漁父〉中屈原層層遞進的抒發胸臆，已開啟後世賦文複沓奔騰的端倪。而〈賦篇〉、〈卜居〉、〈漁父〉等以客主問答為開篇的形式，對後世敘事文本產生持久的影響，成為敘事文常用的敘事手法，如宋玉〈對楚王問〉、枚乘〈七發〉、東方朔〈答客難〉等莫不如此；而這既可上推至卜辭、金文，且在《左傳》、《國語》已屬完全成熟的敘事方式；先秦諸子，如《孟子》、《莊子》、《荀子》、《韓非子》、《呂氏春秋》等亦屢見不鮮，下及《戰國策》，更幾乎成為全書的基本敘事模式。²³

三是對敘事思維與人物形塑的影響：先秦敘事常穿透各種文體的壁壘，影響後世作者的敘事思維，只是此種影響往往沉澱在意識深層而不易察覺。如《山海經》介紹神怪外形時，往往表現為器官、肢體

²² 分見《左傳》僖公 13-15 年、30-33 年，文長不錄。

²³ 關於「對問體」的形成略況，筆者少作：〈《文選》宋玉〈對楚王問〉箋證及相關的兩個問題〉略有探論，文載《臺大中文學報》，第 6 期，1994 年 6 月，頁 171-208。

的變形或奇特的人獸器肢的混合，如「人面蛇身，尾交首上」²⁴；或表現為器肢數量的增減，如「其為獸也，八首人面，八足八尾」²⁴、「為人一手一足」²⁴等。²⁴《左傳》、《國語》等先秦文獻，也常有與動物相關的比擬，如〈宣4年〉、〈昭28年〉《左傳》以「封豕」²⁵、「熊虎之狀」²⁵、「豺狼之聲」²⁵、「狼子野心」²⁵等動物形象來喻示人物的性格與命運。²⁵古代小說主人翁的面貌似乎也透露出某類神怪／動物的影子，如《三國演義》的劉備「雙手過膝，目能自顧其耳」²⁵；《水滸傳》的宋江「坐定時渾如虎相，走動時有若狼形」²⁵；《西游記》的主角則分別為金蟬、猴精、豬妖與水怪。即使時至今日，世人依然喜歡使用諸如「虎背熊腰」、「鶯聲燕語」、「獐頭鼠目」、「尖嘴猴腮」之類的詞語來臧否人物，這勿寧亦存留有《左傳》、《國語》，乃至神話敘事的人物原型思維。先秦敘事作品塑造人物的技巧更為後世所傳承發展，使得先秦敘事文本的文學性格在後世同類人物身上繼續生發，甚至衍生為人物典型，如《左傳》所載鄭國執政子產的種種事跡，可能影響《三國演義》對諸葛亮形象的型塑；《戰國策·秦策》


²⁴ 並見袁珂：《山海經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1）。

²⁵ 宣4年《左傳》：「初，楚司馬子良生子越椒。子文曰：『必殺之！是子也，熊虎之狀而豺狼之聲；弗殺，必滅若敖氏矣。諺曰：『狼子野心。』是乃狼也，其可畜乎？』子良不可。子文以為大感。及將死，聚其族，曰：『椒也知政，乃速行矣，無及於難。』且泣曰：『鬼猶求食，若敖氏之鬼不其餒而！』及令尹子文卒，鬬般為令尹，子越為司馬。蒍賈為工正，譖子揚而殺之，子越為令尹，己為司馬。子越又惡之，乃以若敖氏之族，圍伯嬴於轅陽而殺之，遂處烝野，將攻王。王以三王之子為質焉，弗受。師于漳滏。秋七月戊戌，楚子與若敖氏戰于臯滏。伯棼射王，汰輈，及鼓跗，著於丁寧。又射，汰輈，以貫笠韞。師懼，退。王使巡師曰：『吾先君文王克息，獲三矢焉，伯棼竊其二，盡於是矣。』鼓而進之，遂滅若敖氏。」²⁵（《左傳正義》，卷21，頁21上-22下）昭28年《左傳》：「初，叔向欲娶於申公巫臣氏，其母欲娶其黨。叔向曰：『吾母多而庶鮮，吾懲舅氏矣。』其母曰：『子靈之妻殺三夫、一君、一子，而亡一國、兩卿矣，可無懲乎？吾聞之：『甚美必有甚惡。』是鄭穆少妃姚子之子，子貉之妹也。子貉早死，無後，而天鍾美於是，將必以是大有敗也。昔有仍氏生女，黠黑而甚美，光可以鑑，名曰玄妻。樂正后夔取之，生伯封，實有豕心，貪惓無厭，忿類無期，謂之『封豕』。有窮后羿滅之，夔是以不祀。且三代之亡、共子之廢，皆是物也，女何以為哉？夫有尤物，足以移人。苟非德義，則必有禍。』叔向懼，不敢取。平公強使取之，生伯石。伯石始生，子容之母走謁諸姑，曰：『長叔似生男。』姑視之。及堂，聞其聲而還，曰：『是豺狼之聲也。狼子野心。非是，莫喪羊舌氏矣。』遂弗視。」²⁵（《左傳正義》，卷52，頁24上-26下）


中的陳軫，也可能是《三國演義》中諸葛亮形象的濫觴；《呂氏春秋·離俗覽·舉難》中的齊桓公，也為後來劉備等求賢若渴的人主形象勾勒出基本輪廓。《左傳》中關於女子面貌／形象的多重型塑更影響了《列女傳》，乃至古典、現代小說中女子形象的形塑。

四是提供故事原型：先秦典籍中關於某個事件的簡單記述，經過後人不斷的添枝加葉，最終發育成羽翼豐滿的佳品，如《左傳》所載「介之推故實」，本來只是晉文公流亡從臣的小故事，但在歷代不斷的推衍下，竟發展為「寒食節」的文化節日故事；再如有名的孟姜女故事，最初只是《左傳》中的一個小事件——杞梁妻拒絕齊侯郊弔²⁶——經過歷代接連不斷、滾雪球般的連續性發展，早已成為婦孺皆知的中國民間故事。或者先秦典籍中的故實已具完整形貌，又經累代不停的添油加醋，終成名篇巨著，如元·紀君祥據《左傳》「趙氏之難」與《史記·晉世家》的史實²⁷撰成雜劇《趙氏孤兒大報仇》，之後《趙氏孤兒》又隨杜哈德的《中國通志》飄洋過海，於18世紀的歐洲大放異彩。

五是後人敘述的故事雖與先秦敘事文本並無直接關連，其敘事策略則借鑑／取法自先秦敘事。如《左傳》記述的戰略、戰術有：「兵不厭詐」、「²⁸不備不虞，不可以師」、「²⁹圍點打援」、「³⁰設覆誘敵」、「³¹


²⁶ 襄 23 年《左傳》：「齊侯還自晉，不入，遂襲莒。門于且于，傷股而退。明日，將復戰，期于壽舒。杞殖、華還載甲夜入且于之隧，宿於莒郊。明日，先遇莒子於蒲侯氏。莒子重賂之，使無死，曰：『請有盟。』華周對曰：『貪貨棄命，亦君所惡也。昏而受命，日未中而棄之，何以事君？』莒子親鼓之，從而伐之，獲杞梁。莒人行成。齊侯歸，遇杞梁之妻於郊，使弔之。辭曰：『殖之有罪，何辱命焉？若免於罪，猶有先人之敝廬在，下妾不得與郊弔。』齊侯弔諸其室。」（《左傳正義》卷 35，頁 19 上-20 下）


²⁷ 見《左傳》宣、成、襄三公，文長不錄。唯《左傳》與《史記》所載史實多不相符。


²⁸ 指秦人計降商密事，見僖 25 年《左傳》：「秦晉伐郟。楚鬥克、屈禦寇以申、息之師戍商密。秦人過析，隈入而係與人，以圍商密，昏而傳焉。宵，坎血加書、偽與子儀、子邊盟者。商密人懼，曰：『秦取析矣！戍人反矣！』乃降秦師。秦師囚申公子儀、息公子邊以歸。」（《左傳正義》，卷 16，頁 3 下-4 下。）


²⁹ 指鄭人敗燕師事，見隱 5 年《左傳》：「鄭人侵衛牧，以報東門之役。衛人以燕師伐鄭，鄭祭足、原繁、洩駕以三軍軍其前，使曼伯與子元潛軍軍其後。燕人畏鄭三軍，


「驕兵必敗」、³²「空城計」、³³「設間用謀」、³⁴「連環計」³⁵等，凡此皆為《三國演義》等小說所採用。上舉僅其犖犖大者，³⁶由此可見《左傳》對後世文學影響之一斑。


而不虞制人。六月，鄭二公子以制人敗燕師于北制。」（《左傳正義》，卷 3，頁 2 上-下。）

³⁰ 指楚鬥廉建議莫敖敗鄭師事，見桓 11 年《左傳》：「楚屈瑕將盟貳、軫。鄭人軍於蒲騷，將與隨、絞、州、蓼伐楚師。莫敖患之。鬥廉曰：『鄭人軍其郊，必不誠。且日虞四邑之至也。君次於郊郢，以禦四邑，我以銳師宵加於鄭。鄭有虞心而恃其城，莫有鬥志。若敗鄭師，四邑必離。』……遂敗鄭師於蒲騷，卒盟而還。」（《左傳正義》，卷 7，頁 9 下-10 下。）

³¹ 指楚莫敖屈瑕計誘絞人事，見桓 12 年《左傳》：「楚伐絞，軍其南門。莫敖屈瑕曰：『絞小而輕，輕則寡謀。請無扞采樵者以誘之。』從之。絞人獲三十人。明日，絞人爭出，驅楚役徒於山中。楚人坐其北門，而覆諸山下。大敗之。為城下之盟而還。」（《左傳正義》，卷 7，頁 13 上。）

³² 指楚莫敖屈瑕驕而兵敗事，見桓 13 年《左傳》：「楚屈瑕伐羅……莫敖使徇于師曰：『諫者有刑！』及鄢，亂次以濟，遂無次。且不設備。及羅，羅與盧戎兩軍之，大敗之。莫敖縊于荒谷。」（《左傳正義》，卷 7，頁 14 下-15 下。）

³³ 指楚攻鄭，鄭空城以待事，見莊 28 年《左傳》：「子元以車六百乘伐鄭，入于桔柣之門。子元、鬥御疆、鬥梧、耿之不比為旆，鬥班、王孫游、王孫喜殿。眾車入自純門，及逵市。縣門不發。楚言而出。子元曰：『鄭有人焉。』諸侯救鄭。楚師夜遁。鄭人將奔桐丘，諜告曰：『楚幕有烏。』乃止。」（《左傳正義》，卷 10，頁 14 上-15 下。）

³⁴ 指晉文公圍原事，見僖 25 年《左傳》：「晉侯圍原，命三日之糧。原不降，命去之。諜出，曰：『原將降矣。』軍吏曰：『請待之。』公曰：『信，國之寶也，民之所庇也。得原失信，何以庇之？所亡滋多。』退一舍而原降。」（《左傳正義》，卷 16，頁 4 下。）











³⁵ 指晉楚城濮之戰，晉國一再改變戰略以扭轉劣勢，終於敗楚事，見僖 28 年《左傳》，文長不錄。可參拙撰〈中國敘事文學的不遷之祧——淺析左傳的敘事技巧〉，《錢穆先生紀念館刊》第五期（1997 年 12 月），〈貳之二〉。






³⁶ 上舉諸例據孫綠怡之說，筆者進而加以補充說明。孫說見氏著：《左傳與中國古典小說》，頁 77。

頁碼	作品引用內容	版權標示	作者／來源
1-17	字體：華康魏碑體、華康中明體、華康仿宋體		本作品由「威鋒數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授權，且無再授權他人使用之權利。您如需利用本作品，請另向權利人取得授權。
2	有了人類歷史本身……總是超越國家、歷史、文化存在著，如同生活一樣。		羅蘭·巴爾特：〈敘事作品結構分析導論〉，收入《符號學美學》，頁 108。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3	「啟金滕以查驗禱詞」、「執書以泣」、「郊迎周公」		唐·孔穎達等：《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景嘉慶二十年阮元江西南昌府學開雕之《十三經注疏》本，1976），卷 13，頁 6 上-13 上。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偃禾盡起」、「歲則大熟		唐·孔穎達等：《尚書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景嘉慶二十年阮元江西南昌府學開雕之《十三經注疏》本，1976），卷 13，頁 6 上-13 上。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3	癸巳卜，亮及貞……土方征于我東鄙，裁二邑。吾方亦侵我西鄙田。		作者不詳、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甲骨文合集》編輯工作組集體編輯：《甲骨文合集》6057 號卜辭。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4	氓之蚩蚩，抱布貿絲……反是不思，亦已焉哉。		宋·朱熹：《詩集傳》，臺北：藝文印書館，2006 年景日本靜嘉堂藏宋本，卷 3，頁 149-155。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吉甫作誦，其詩孔碩		作者不詳:《詩經·大雅·崧高》。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穆如清風		作者不詳:《詩·大雅·烝民》。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孔曼且碩		作者不詳:《詩·魯頌·閟宮》。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凡百君子，敬而聽之		作者不詳:《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巷伯》。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寺人孟子，作為此詩；凡百君子，敬而聽之。		作者不詳:《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巷伯》。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5	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		孟軻:《孟子》。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6	如聆警咳		錢鍾書:《管錐篇》(北京:三聯書店, 2001)「左傳正義·杜預序」則, 頁 316-318。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6	將適齊，謂季隗曰……公子曰:『無之!』姜曰:『行也!懷與安，實敗名。』公子不可。		唐·孔穎達等:《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景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刻本】，卷 15，頁 9 下-10 上) 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6	晉侯賞從亡者，介之推不言祿……晉侯求之不獲。以絺上為之田，曰:『以志吾過，且旌善人。』		唐·孔穎達等:《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景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刻本】，卷 15，頁 17 上-下) 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6	宣子驟諫，公患之……觸槐而死		唐·孔穎達等：《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景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刻本】，卷 21，頁 10 上-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7	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帝王靡不同之。		班固：《漢書·藝文志》，臺北：鼎文書局，1974，頁 1715)。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7	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		戴聖：《禮記·玉藻》，卷 29，頁 5 上。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7	古者，左史記事者，右史託言者。言經則《尚書》，事經則《春秋》。」		劉勰《文心雕龍·史傳》。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8	一般以為《尚書》為記言之書，實際上《尚書》也記事。		杜維運：《中國史學史》，台北：三民書局，1993，頁 90。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10	「人面蛇身，尾交首上」		袁珂：《山海經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1）。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10	「其為獸也，八首人面，八足八尾」		袁珂：《山海經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1）。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10	「為人一手一足」		袁珂：《山海經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1）。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10	封豕		左丘明：《左傳》。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熊虎之狀		左丘明：《左傳》，卷 21，頁 21 上-22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豺狼之聲		左丘明：《左傳》，卷 21，頁 21 上-22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狼子野心		左丘明：《左傳》，卷 52，頁 24 上-26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初，楚司馬子良生子越椒……鼓而進之，遂滅若敖氏。		左丘明：《左傳》，卷 21，頁 21 上-22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雙手過膝，目能自顧其耳		羅貫中：《三國演義》。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坐定時渾如虎相，走動時有若狼形		施耐庵：《水滸傳》。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0	初，叔向欲娶於申公巫臣氏……狼子野心。非是，莫喪羊舌氏矣。」遂弗視。		左丘明：《左傳》，卷 52，頁 24 上-26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1	齊侯還自晉，不入，遂襲莒。……齊侯弔諸其室。		左丘明：《左傳》卷 35，頁 19 上-20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1	秦晉伐鄆。……降秦師。秦師囚申公子儀、息公子邊以歸。		左丘明：《左傳》，卷 16，頁 3 下-4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鄭人侵衛牧……六月，鄭二公子以制人敗燕師于北制。		左丘明：《左傳》，卷 3，頁 2 上-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楚屈瑕將盟貳、軫。……遂敗鄖師於蒲騷，卒盟而還。		左丘明：《左傳》，卷 7，頁 9 下-10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楚伐絞，軍其南門。……大敗之。為城下之盟而還。		左丘明：《左傳》，卷 7，頁 13 上。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楚屈瑕伐羅……羅與盧戎兩軍之，大敗之。莫敖縊于荒谷。		左丘明：《左傳》，卷 7，頁 14 下-15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子元以車六百乘伐鄭，入于桔柣之門。……諜告曰：『楚幕有烏。』乃止。		左丘明：《左傳》，卷 10，頁 14 上-15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12	晉侯圍原，命三日之糧。……何以庇之？所亡滋多。』退一舍而原降。		左丘明：《左傳》，卷 16，頁 4 下。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